

曲靖师范学院 2021 年度部门决算公开

目录

第一部分 曲靖师范学院概况

一、主要职能

二、部门基本情况

第二部分 2021 年度部门决算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二、收入决算表

三、支出决算表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九、“三公”经费、行政参公单位机关运行经费情况表

第三部分 2021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二、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三、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四、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其他重要事项及相关口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二、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三、政府采购支出情况

四、部门绩效自评情况

(一)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情况

(二)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表

(三)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五、其他重要事项情况说明

第五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曲靖师范学院概况

一、主要职能

(一) 主要职能

曲靖师范学院是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部批准、云南省人民政府举办的全日制普通高校。学校坚持社会主义办学方向，贯彻党和国家的教育方针，以人才培养为中心，以服务师生为根本，积极开展教育教学、科学研究、社会服务和文化传承创新活动。学校以全日制本科学历教育为主体，积极开展非学历教育，为地方基础教育培养合格师资，为社会经济发展培养合格人才，同时广泛开展国际交流与合作，为区域经济和社会发展提供人才支撑和智力支持。

(二) 2021 年度重点工作任务介绍

2021年，学校工作的总体思路是：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贯彻落实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二中、三中、四中全会精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教育的重要论述和考察云南重要讲话精神，认真落实省委十届

十一次全会精神 and 全国、全省教育工作会议精神，增强“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做到“两个维护”，立足新发展阶段，贯彻新发展理念，构建新发展格局，以推动学校高质量发展为目标，以党的建设为统领，以立德树人为根本，以学科专业建设为龙头，以学术创新为动力，以强化治理为关键，以高水平科研平台和团队为支撑，以服务区域经济社会发展为己任，深入推进学分制改革，认真落实新时代教育评价改革要求，巩固提升学校疫情防控和教育教学的成果，加快推进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确保“十四五”开好局、起好步，以优异成绩向建党100周年献礼。

1.加强党对学校工作的全面领导，提升推动学校高质量发展的领导力。用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凝心铸魂；坚定不移推进全面从严治党；精心组织党史学习教育活动；牢牢掌握意识形态工作领导权；推动基层党建工作“质量建党”；推进精神文明建设创新提质；加强干部人才队伍建设；加强群团和统战工作。

2.落实立德树人根本任务，提升学校高质量发展的内涵。推动思想政治工作守正创新；优化和促进专业建设；提升课程内涵质量；加强学生工作指导委员会建设；扎实推进国家语言文字推广基地工作。

3.主动融入新发展格局，提升学校高质量发展的速度。主动服务国家和省市的对外发展战略，推进教育国际化发展；着力加强服务地方经济社会发展工作；“一体化”推进教师教育改革；加快推进附属学校筹办工作；进一步提升服务科研工作能力。

4.深化教育教学改革，培育高质量发展新动能。高质量编制学校“十四五”事业发展规划；加快推进学分制改革；积极推进新时代教育评价改革；扎实开展“政策讲习”活动；加强毕业生就业指导与创新创业教育工作。

5.提升保障能力，筑牢学校高质量发展基础。统筹抓好疫情防控和教育教学；

进一步推进、完善财务信息化水平，提升财务工作综合服务能力；加强信息与教学保障条件建设；落实《曲靖师范学院安全生产专项整治三年行动计划(2020-2022年)》，常态化开展交通、治安秩序等专项整治工作，巩固新一轮省级平安校园的创建成效，持续打造“平安曲师”品牌，提升“平安校园”创建质量。

二、部门基本情况

(一) 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曲靖师范学院 2021 年度部门决算报表汇编范围为独立核算单户录入报表 1 户，即曲靖师范学院。

(二) 部门人员和车辆的编制及实有情况

1.根据（云编办[2020]13 号）文件核定的学校教职工编制数为 1000 人。曲靖师范学院部门 2021 年末实有人员事业编制 915 人，编外长期聘用人员 134 人由学校自筹经费解决薪酬待遇。

2.离退休人员 240 人。其中：离休 7 人，退休 233 人。

3.实有车辆编制 7 辆，年末实有车辆 8 辆，其中公务用车保有量 6 量，主要用于曲靖师范学院岗位定向化保障、机要通讯、应急保障和其他一般业务用车。

第二部分 2021 年度部门决算表

详见附件：曲靖师范学院部门 2021 会计年度无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支、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支，故《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无数据。

第三部分 2021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曲靖师范学院部门 2021 年决算收入合计 37,808.45 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25,404.84 万元, 占总收入的 67.19%; 上级补助收入 0.00 万元, 占总收入的 0.00%; 事业收入 10,370.85 万元 (含教育收费 9,987.25 万元) , 占总收入的 27.43%; 经营收入 0.00 万元, 占总收入的 0.00%; 附属单位缴款收入 0.00 万元, 占总收入的 0.00%; 其他收入 2,032.76 万元, 占总收入的 5.38%。与上年对比增加 4,763.47 万元, 增幅 14.42%, 主要是学生规模扩大, 财政专项拨款、财政专户拨款 (事业收入) 预算较 2020 年增加。

二、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曲靖师范学院部门 2021 年度支出 37,808.45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30,075.66 万元, 占总支出的 79.55%; 项目支出 7,732.79 万元, 占总支出的 20.45%; 上缴上级支出、经营支出、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共 0.00 万元, 占总支出的 0.00%。与上年对比增加 4,763.47 万元, 增长了 14.42%, 主要是本年新增财政项目资金支出, 其中：云财教〔2021〕174 号中央支持地方高校改革发展专项资金 830.00 万元; 云财教〔2021〕334 号学科建设引导专项资金 62.67 万元; 云财教〔2021〕37 号现代职业教育质量提升专项资金 22.68 万元; 云财行〔2021〕321 号省委组织部牵头项目 2021 人才发展专项资金 200.00 万元; 云财教〔2021〕12 号省属公办高校本科生均专项资金 1626.00 万元; 云财教〔2021〕360 号省属公办高校本科生均专项经费 827.96 万元; 云财教〔2021〕405 号 2021 年省属本科高校第三批生均拨款专项资金 443.69 万元; 云财教〔2021〕140 号、195 号、348 号、37 学生资助补助经费合计 657.76 万元; 云财教〔2021〕37 号高等教育学生资助 (助学金) 补助资金 92.71 万元。

(一) 基本支出情况

2021 年度用于保障曲靖师范学院日常教学运转支出 30,075.66 万元。与上年对比增加 4,640.6 万元，增长了 18.24%，主要是 2021 年本年因社保基数、缴纳比例等新增人员经费支出 3361.11 万元；印刷费、专用材料费等公用支出增加 1279.49 万元。

（二）项目支出情况

2021 年度用于保障曲靖师范学院科研项目、专项项目工作的经费支出 7,732.79 万元。与上年对比增加 122.87 万元，增长了 1.61%，主要是生均拨款增加。

三、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曲靖师范学院部门 2021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25,404.84 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 67.19%。与上年对比增加 639.15 万元，增长了 2.58%，主要是 2021 年社保基数、缴纳比例及新进人员经费支出增加。

（二）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1.一般公共服务（类）支出 239.13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0.94%。主要用于省级人才发展专项支持经费、基层人才对口培养经费和各类宣传教育专项工作；

2.教育（类）支出 21,387.66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84.19%。主要用于人员支出，日常教学、行政管理支出，学生助学、奖补支出；

3.科学技术（类）支出 71.41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0.28%。主要用于科研支出；

4.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支出 1,980.75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7.80%。主要用于养老保险和职业年金等各类社保经费以及离休人员支出；

5.卫生健康(类)支出 875.89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3.45%。主要用于在编职工医疗保险和离退休人员的医疗费支出；

6.住房保障(类)支出 850.00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3.35%。主要用于缴纳住房公积金支出。

四、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曲靖师范学院部门 2021 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预算为 86.55 万元；决算支出为 18.24 万元，较 2020 年减少 1.72 万元，下降了 8.62%。完成预算的 21.07%。其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为 0 万元；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预算 30.10 万元，支出决算为 17.16 万元，完成预算 57%；公务接待费预算 56.45 万元，支出决算为 1.08 万元，完成预算 1.91%。2021 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受疫情影响，学校公务活动减少，因公出国境活动暂定，全年无因公出国境支出；各类教学和学术交流活动等多为线上举办，公务接待费用减少。

(二)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2021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 0 万元；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 17.16 万元，占 94.08%；公务接待费支出 1.08 万元，占 5.92%。具体情况如下：

1.因公出国（境）费支出 0 万元，2021 年无因公出国境计划。

2.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 17.16 万元。其中：

公务用车购置支出 0.00 万元，购置车辆 0.00 辆。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支出 17.16 万元，开支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的公务用车保有量为 6 辆。主要用于曲靖师范学院所需车辆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等。

3.公务接待费 1.08 万元。其中：

国内接待费支出 1.08 万元，共安排国内公务接待 8 批次（其中：外事接待 0 批次），接待人次 72 人。主要用于云南师范大学、昆明学院、云南农业大学、云南经济管理学院、济宁学院；海南省琼台师范学院、广西民族师范学院等省内外院校到我校交流学习考察等有关工作发生的接待支出。

国（境）外接待费 0.00 万元，共安排国（境）外公务接待 0 批次，接待人次 0 人。

第四部分 其他重要事项及相关口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无。

二、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曲靖师范学院部门资产总额 74,986.33 万元，其中，流动资产 7,080.33 万元，固定资产净值 50,169.96 万元，保障性住房净值 7,614.73 万元，在建工程 798.14 万元，无形资产净值 9,323.17 万元。与 2020 年相比，资产总额增加 6,603.45 万元。处置房屋建筑物 46,354.01 平方米，账面原值 1,718.43 万元；处置车辆 0 辆，账面原值 0 万元；报废报损资产 1 批，账面原值 804.90

万元，资产处置收入 1.2 万元；出租房屋 6,033.41 平方米，账面原值 1,068.44 万元，实现资产使用收入 802.83 万元。

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表

单位：万元

项目	行次	资产总额	流动资产	固定资产					对外投资/有价证券	在建工程	无形资产	其他资产
				小计	房屋构筑物	车辆	单价 200 万元以上大型设备	其他固定资产				
栏次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合计	1	74,986.32	7,080.32	79,318.76	47,065.37	204.28	1,944.83	30,104.28	0.00	798.14	12,665.58	8,418.98

填报说明：

1. 资产总额 = 流动资产 + 固定资产 + 对外投资 / 有价证券 + 在建工程 + 无形资产 + 其他资产
2. 固定资产 = 房屋构筑物 + 车辆 + 单价 200 万元以上大型设备 + 其他固定资产
3. 填报金额为资产“账面原值”。

三、政府采购支出情况

2021 年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2,480.25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2,191.63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288.62 万元。

四、部门绩效自评情况

部门绩效自评情况详见附表。

五、其他重要事项情况说明

无。

六、相关口径说明

(一) 基本支出中人员经费包括工资福利支出和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日常公用经费包括商品和服务支出、资本性支出等人员经费以外的支出。

(二) 机关运行经费指行政单位和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使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基本支出中的公用经费支出。

(三) 按照党中央、国务院有关文件及部门预算管理有关规定, “三公”经费包括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公务接待费。其中: 因公出国(境)费, 指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 公务用车购置费, 指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指单位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 公务用车指用于履行公务的机动车辆, 包括省部级干部专车、一般公务用车和执法执勤用车; 公务接待费, 指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费用。

(四) “三公”经费决算数: 指各部门(含下属单位)当年通过本级财政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结转结余资金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支出数(包括基本支出和项目支出)。

第五部分 名词解释

财政拨款收入: 本年度从同级财政部门取得的各类财政拨款。

事业收入: 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经营收入: 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附属单位缴款收入: 指事业单位附属独立核算单位按照有关规定上缴的收入。

其他收入：指除“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和“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

基本支出：反映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项目支出：指单位为完成特定的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在基本支出之外发生的各项支出。

附件：1.2021 年度部门决算表

2.部门绩效自评情况